

臺北市府教育局 函

地址：11008臺北市信義區市府路1號8樓
北區

承辦人：陳怡君

電話：27208889/1999轉6353

傳真：02-27593361

電子信箱：edu_hse.37@mail.taipei.
gov.tw

受文者：臺北市立大直高級中學

發文日期：中華民國109年5月14日

發文字號：北市教中字第1093043510號

速別：普通件

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

附件：

主旨：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辦理之「109年度推動高級中等
學校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停辦一案，請查照。

說明：

- 一、依據教育部國民及學前教育署109年5月11日臺教國署原字第1090054754號函辦理。
- 二、鑒於教育部發布自3月17日起到本學期上課日為止，全國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師生暫停出國進行教育交流，復考量各國「嚴重特殊傳染性肺炎」疫情現況，爰國教署函告停辦本年度推動高級中等學校新住民子女國際交流活動。

正本：臺北市府教育局所屬公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臺北市私立高級中學及高級職業學校

副本：電
交
2020/05/15
09:18:09
文
章

